

安庆公安交管部门即日起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工程运输车上路别再“任性”了

夏季交通安全 专项整治行动

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夏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严查严处工程运输车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全力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安庆公安交管部门自即日起至2023年底,在全市部署开展工程运输车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

全面开展排查。联合行业主管部门全面排查在本地运行的工程运输车、驾驶人及所属企业,采集基础信息,录入重点企业电子台账。合理限定工程运输车通行的时段、路段、区域,确保上路的车辆和人员符合安全要求,上路车辆按照规定时间、路线有序通行。

强化源头治理。推行施工单位

安全管理人员在工地出入口维护交通秩序;在有条件的交叉路口施划“右转危险区”警示标线;在工程运输车喷涂“右转弯停车再起步”、粘贴“限速60公里”警示提示标识等措施。

加强执法管理。紧盯重点源头、重点线路,集中警力对工程运输车违法较多的路段、时段开展重点打击,严查疲劳驾驶、超速、超载、闯红灯、无号牌或故意遮挡污损号牌、非法改装、不按规定时间路线行驶、不礼让斑马线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加强与交通运输部门的密切协作,开展联合执法、突击执法,重点查处非法改装、涉牌涉证、超载、逾

期未年检、非法营运等违法行为,消除车辆安全隐患。

强化宣传警示。深入辖区运输企业、建筑施工场地,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材料、开设安全讲座、集中播放视频等方式,讲解相关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加大对工程运输车驾驶人的警示宣传教育力度。充分发挥新闻媒体引导作用,曝光工程运输车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加大事故多发企业和典型事故案例曝光力度,定期公布企业违法“红黑榜”,讲解工程运输车违法行为危害,营造全社会理解、支持、参与整治的良好氛围。鼓励广大群众举报工程运输车交通安全违法行为,震慑工程车车主、驾驶人,形成强大的舆论压力,督促工程运输车驾驶人规范行车、文明行车、安全行车。

安畅

普法宣传进消防
别样过“七夕”

为筑牢消防救援人员安全行车理念,提高文明行车意识,树立和谐礼让文明形象,桐城交警于8月22日“七夕节”晚为消防救援人员开展交通安全宣传专题讲座。

此次交通安全宣传专题讲座在桐城市消防救援大队以视频连线的方式,为安庆市及各县(市、区)300余名消防法援人员开展《细节关乎生命 安全文明出行》专题讲座。从“避免开斗气车”“避免开门杀”“遇行人要停车让行”“拒绝酒驾醉驾”等方面,为消防救援人员进行了详细的剖析和点评。通过案例分析和警示,提醒消防救援队员在保障救援的情况下以“让他三尺”胸怀,不抢道不争行,树立消防救援人员安全、文明、和谐、礼让的良好形象,时刻紧绷安全弦,以威武之师、文明之师的标准做文明守法、安全出行的引领人和带头人。

活动现场,民警还为现场消防救援人员发放了交通安全宣传手册50余份。通过此次交通安全知识宣讲,进一步加深了消防救援人员安全文明行车意识,收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通讯员 黄永武 许菊红



为加强进城务工人员 and 农村“一老一小”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确保文明乡村创建推进交通安全融入乡村振兴工作向更深更实发展,望江公安交警大队民警以“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进农村为载体,持续开展农村交通安全乡村文化主题宣讲。

通讯员 胡红松 方华 摄

事故伤者伤情严重 交警倾力救助

8月15日20时20分许,206国道怀宁县金拱镇老高速路口附近路段处,一辆行驶的普通二轮摩托车与前方路边停放的一辆小货车发生追尾碰撞,摩托车驾驶人受伤,肇事小货车司机发现后报警。

接警后,事故中队民警迅速赶赴现场勘查。此时伤者不能言语,意识模糊,从随身携带的居民身份

证得知,伤者为江西省九江市都昌县春桥乡居民陈某。民警协助医护人员将伤者抬上急救车,撤除现场后又赶到怀宁县人民医院了解情况。经医院检查,陈某意识不清,面色苍白,CT显示腹部大量活动性出血,脾脏显现不清,血压一度下降至90/40毫米汞柱。经联系,陈某家属在江苏扬州务工。因伤情

危重,民警要求紧急将其就近转至安庆市第一人民医院龙山院区,并主动提前联系该院急诊部主任,告之伤情,请求立即做好急救准备。民警从县医院离开后,迅速将案情报告值班的大队领导,并连夜赶至安庆市龙山院区,了解到陈某腹腔大出血已做过紧急手术,暂时脱离了生命危险。 通讯员 郑生发

◆ 安全提示

即将迎来“开学季” 出行安全要温习

随着暑假的结束,沉寂已久的校园即将陆续迎来开学。在开学季到来之前,家长与孩子们一起来温习一下交通安全知识吧!

一、步行方面。如果家长选择步行接送孩子,或让孩子自行步行上下学,家长应加强交通安全教育,做到“五要”和“五不要”。“五要”:要走人行横道;走路时要集中精力;过马路要遵守信号灯;要走过街天桥、地下通道等过街设施;要认识交通

标志。“五不要”:不要嬉戏打闹;不要翻越护栏;不要“奔跑式”过马路;不要在过马路时折返跑;不要扒车、追车、抛物击车等。

二、骑行方面。驾驶电动自行车、摩托车出行的学生及家长要注意佩戴安全头盔。作为家长,一定要监护好自己的孩子,记住未满12周岁不能骑自行车上马路,未满16周岁不能驾驶电动自行车。此外,别让孩子在道路上使用平衡车、滑

板车等滑行工具,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伤害。

三、乘车方面。对于部分年龄较小的孩子,家长们会选择开车接送孩子上下学,孩子乘坐私家车时,应坐在后排位置,并正确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在车辆行驶过程中,要叮嘱孩子不要随意将身体探出天窗或者侧窗;下车时要警惕“开门杀”;自觉抵制乘坐“黑校车”、超员车、安全隐患车辆。 交宣

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让爱无碍

2023年8月25日是第七次全国残疾预防日。为进增强全社会残疾预防意识,宣传预防交通事故伤害,二大队结合夏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货车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围绕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和“一盔一带”专项行动,组织宣传民警在吾悦广场门口开展“有爱·无碍”为主题的宣传活动。

活动过程中,民警通过发放交通安全宣传单页、交通宣传扇,讲解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及因交通事故致残的典型事故案例的方式,并从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等三个方面讲述事故预防要点,向群众广泛宣传酒后驾驶、无证驾驶、超速行驶、一盔一带、超载超员、大货车盲区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呼吁广大交通参与者时刻绷紧交通安全这根弦,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自觉抵制交通违法行为,文明安全出行。 通讯员 虞一诚